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本會為因應情勢循序推展兩岸關係，建立兩岸和平穩定互動架構，將持續強化情勢研判，營造推動兩岸協商之有利條件；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構臺港澳交流網絡；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97 年度本會共編列 7.5 億元，與上年度預算數 7.5 億元相當，廣續推動兩岸關係之發展。

本會依據行政院 97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7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營造推動兩岸協商之有利條件：

蒐集民意，研析各項資訊，做為情勢研判及建立政策規劃之參考；了解中共對臺策略與作為，掌握情勢變化，適時啟動兩岸協商，逐步推動兩岸和平理性對話與良性互動。

二、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

依據經續會兩岸組之共識及「兩岸經貿『積極管理、有效開放』配套機制」，持續強化兩岸經貿風險管理機制；持續推動貨客運包機、大陸人士來臺觀光與臺灣農產品輸銷大陸等協商優先議題；循序推動兩岸「直航」及「三通」；研商放寬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並放寬大陸人士來臺從事商務或經貿活動；檢討及調整兩岸金融政策；廣續進行「小三通」；強化大陸臺商服務平臺及機制。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 三、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
因應兩岸情勢互動及交流衍生事項，適時檢討兩岸交流法制規範，強化人員往來管理，以維護交流秩序及國家安全。
- 四、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構臺港澳交流網絡：
增進臺港澳互動，建構交流網絡，加強港澳情勢蒐集及研析，提升我駐港澳機構功能。
- 五、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向各國政要、智庫、媒體及僑學界說明政策內涵及臺海局勢走向，爭取國際友我力量；加強與新聞媒體及民意機關之溝通聯繫，提升輿情資訊蒐集及服務效能；發行各種文宣資料，正確傳達政策訊息及增進各界認同，舉辦各類宣傳活動，凝聚對大陸政策之共識。
- 六、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
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推動兩岸文教交流，充實交流內涵，提升交流品質；活絡兩岸資訊交流，縮短兩岸認知差距；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增進臺商子女對鄉土之認識及認同。
- 七、補助海基會部分經費，確實執行政府委辦之 77 項業務，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保障人民在兩岸交流過程中之權益，進而減少兩岸誤解，促進和諧氣氛。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7 年度目標值
一 營造推動兩岸協商之有利條件 (15%)	一 提供快速便捷之資訊查詢管道，提升效率與品質 (1%)	1	統計數據	兩岸知識庫資料建檔種類及數量 (千筆)	236
	二 強化資研中心對外開放服務功能 (1%)	1	統計數據	資訊檢索使用人次 (千次)	103.5
	三 兩岸協商研究與準備 (2%)	1	統計數據	蒐集分析兩岸協商資訊及研擬兩岸互動方案 (次)	4
	四 培訓談判人才 (3%)	1	統計數據	培訓國內談判人才 (人)	30
	五 蒐研攸關兩岸和平穩定之國內、國際及兩岸情資，撰擬情勢研判分析報告 (5%)	1	統計數據	完成各項情勢研判(含專題)報告之數量 (篇)	200
	六 辦理各項主題之研討或座談活動 (2%)	1	統計數據	辦理研討活動之次數 (次)	22
	七 定期辦理民意調查，瞭解國內民眾對大陸政策之看法 (1%)	1	統計數據	辦理兩岸關係及大陸政策民意調查之次數 (次)	3
二 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 (14%)	一 蒐集及研究大陸經濟情勢及中共對我策略，並編撰或委託編印兩岸經濟交流動態資訊 (3%)	1	統計數據	研擬報告及定期編撰資訊之數量 (篇)	50
	二 金馬「小三通」	1	統計數據	經「小三通」往來之人數 (480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7 年度目標值	
			」執行成果 (4%)			千人)	
		三	「陸委會臺商窗口」服務成果 (2%)	1	統計數據	「大陸臺商經貿網」上網人數 (千人)	500
		四	輔導在大陸臺商服務成果 (2%)	1	統計數據	輔導在大陸辦理經營管理活動之場次 (次)	30
		五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之執行成果 (3%)	1	統計數據	實際入境來臺觀光人數 (千人)	80
三	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 (14%)	一	提供民眾及各類團體大陸事務相關法律資訊服務 (3%)	1	統計數據	提供兩岸社會交流相關法規，辦理法令說明會等 (次)	4
		二	強化兩岸交流管理機制 (3%)	1	統計數據	依據彙報社會交流之統計資料，協調檢討大陸地區人民社會交流管理機制次數 (次)	8
		三	研修(訂)大陸事務相關法規 (4%)	1	統計數據	依據未來兩岸情勢發展，及衍生之兩岸人民往來相關問題，協調相關機關完成修訂大陸事務相關法規之件數 (件)	6
		四	協調相關機關促請大陸方面依「金門協議」辦理大陸偷渡犯遣返作業 (4%)	1	統計數據	已完成遣返人數佔可遣返人數之比例 (%)	75
四	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構臺	一	充實港澳情資系統資料庫 (1%)	1	統計數據	統計年度鍵入資料筆數 (筆)	220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7 年度目標值	
港澳交流網絡 (10%)	二	增進臺港澳間相互瞭解 (5%)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主動規劃臺港澳交流人數×0.8+當年度被動協助臺港澳交流人數×0.2)/當年度臺港澳交流總人數×100% (%)	20	
	三	撰提情勢研析報告之件數 (2%)	1	統計數據	統計年度撰提報告之件數 (件)	10	
	四	補助及自行辦理港澳政策問題研究之相關活動(包括研討會、座談會、研究計畫、學術交流補助等)之件數(2%)	1	統計數據	統計年度活動之件數 (件)	5	
	五	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5%)	一	編製各類文宣；編譯英文新聞信(MAC News Briefing) (1%)	1	統計數據	統計編印及製播文宣、英文新聞信等總次數 (次)
		二	安排本會長官赴海外向外國政府、智庫、媒體及僑學界說明政府大陸政策 (1%)	1	統計數據	統計本會長官赴海外宣導總次數 (次)	8
		三	接見外賓、民間團體拜會及參訪；邀請海外人士來臺參訪 (1%)	1	統計數據	統計接見拜會、參訪總次數 (次)	160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7 年度目標值	
		四	舉辦各類座談會、研習(討)會及宣講會等(1%)	1	統計數據	統計座談會、研習(討)會及宣講會等總次數(次)	85
		五	輿情蒐集與回應(1%)	1	統計數據	統計新聞稿、新聞參考資料上網總數、簡訊發送次數、研判例行記者會媒體可能提問、上週工作重點及本週輿情預判資料(次)	250
六	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12%)	一	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活動執行率(3%)	1	統計數據	(臺商子女之多元分布率)*20%+(臺商子女參與數的達成率)*20%+(問卷滿意度)*60%(%)	84
		二	民間團體兩岸文教交流研討活動參與者滿意度(3%)	1	問卷調查	表示滿意之問卷數/參加活動代表有效問卷數×100%(%)	87
		三	撰擬對大陸廣播文稿(3%)	1	統計數據	統計對大陸廣播文稿篇數(篇)	130
		四	充實兩岸文教交流活動資料庫(3%)	1	統計數據	統計年度鍵入資料筆數(筆)	1800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95 年）施政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營造推動兩岸協商之有利條件	提供快速便捷之資訊查詢管道，提升效率與品質	210 (千筆)	95 年度持續蒐集大陸及兩岸研究相關資訊，「兩岸知識庫」全年新增三十五萬餘筆資料，目標達成度 171%，年增率 21%，持續豐富兩岸研究資源，有效提升資訊服務品質。
	強化資研中心對外開放服務功能	94.5 (千次)	95 年度計有二十一萬餘人次使用資研中心提供之「兩岸知識庫」、業務文件系統、大陸事務專屬網站及各項訂購資料庫，較 94 年增加八萬餘人次，目標達成度 222%，年增率 61%，有效強化資研中心服務功能，提供便捷之資訊查詢管道。
	研擬協商方案	2 (次)	有關大陸觀光客來臺議題，我方「海峽兩岸觀光旅遊協會」與中國大陸「海峽兩岸旅遊交流協會」持續溝通聯繫，並就技術問題獲得一定進展。
	培訓談判人才	30 (人)	在 93、94 年度辦理本會談判幕僚人員培訓的基礎之上，95 年度舉辦「胡錦濤的新外交」、「政軍兵棋推演的意義」專題演講，參與學術團體舉辦之兵棋推演活動，並派員觀摩，與學術團體合辦「衝突與談判」研習營。
	蒐研攸關兩岸和平穩定之國內、國際及兩岸情資，撰擬情勢研判分析報告	200 (次)	一、針對整體情勢，蒐集研析兩岸協商相關情資，每週撰寫整體情勢研判簡報（包括國內、大陸與國際情勢部分）等，計 51 篇。 二、完成大陸政治、經濟、社會、文教、軍事、外交、港澳及對臺等各類情勢研判報告共 74 篇，包括：按月撰寫「大陸工作簡報」、按季撰寫「大陸情勢」，並登載本會網站供各界查閱；針對中共「全國人大」、「全國政協」10 屆 4 次會議及「16 屆六中全會」研析、「中共宣傳『中國崛起』的假象與謬誤」、「中共發布『外國通訊社在中國境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內發佈新聞資訊管理辦法』之初析」、「近期大陸社會動亂與中共因應作為」、「中共『構建社會主義和諧社會』的意涵」、「中共能源新戰略對亞太及全球安全之影響」、「近期中國大陸人權問題與新聞自由的觀察」等撰寫研析報告，陳各級長官核閱，並函送相關單位參考。</p> <p>三、針對國共舉辦兩岸經貿論壇與兩岸農業合作論壇、陳雲林申請來臺案、國臺辦記者會言論等中共重要對臺統戰策略與政策作為，進行政策研析與評估，並研擬相關因應報告及文宣素材共 80 篇，均如期完成。</p>
	辦理各項主題之研討或座談活動	21 (次)	<p>一、針對各談判議題，分析兩岸談判環境，辦理座談會或研討會：與學術單位合辦「臺海危機驚爆 19 天之危機管理」研習營、「建構 21 世紀臺灣的戰略定位與策略—紀念鈕先鍾教授戰略學術研討會」、「從陳雲林訪臺議題看兩岸關係」座談會、「談兩岸關係」國際研討會，計 4 場次。</p> <p>二、與民間團體或研究機構合辦或補助辦理「臺海危機 10 周年回顧座談會」、「臺海飛彈危機 10 週年：意涵與啟示研討會」及「中國崛起：北京戰略及其對亞太的衝擊」國際研討會、「新內閣、新政局」國際圓桌座談會、「2006 年中共解放軍」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和平論壇」時事座談會，計 6 場次。</p> <p>三、邀請國內學者、記者及來臺大陸智庫學者辦理座談，有助於瞭解中共對臺思維與作為，以避免兩岸誤判情勢。本年度共辦理 12 場次座談，並提供相關單位參考。</p>
	定期辦理民意調查，瞭解國內民眾對大陸	3 (次)	<p>一、兩岸關係攸關國家發展及穩定，一向深受全民關注。為長期追蹤民意趨向，本會每 3-4 個月辦理一次例行性民</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政策之看法		<p>意調查，另針對特定主題不定期辦理專案性民調，俾瞭解民眾對政府大陸政策之觀點、反應及對未來之期望，有助於政府全面掌握、了解民眾的意向，以供決策參考。</p> <p>二、95 年計辦理完成 1 項「民眾對臺灣經濟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之看法」專案性民調、及 3 項「民眾對當期兩岸關係之看法」例行性民意調查。</p> <p>三、相關民意調查結果除撰擬調查結果摘要分析供決策參考，並於本會例行性記者會中對外公布。此外，刊載於本會網頁上供外界查閱，並寄送海內外學者專家、立法委員、相關機關參考運用，不但有助於凝聚國內共識，並促使中共及國際正視我民眾觀點、反應及期望。</p>
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	蒐集及研究大陸經濟情勢及中共對我策略，並編撰或委託編印兩岸經濟交流動態資訊	50 (篇)	<p>一、為加強兩岸經濟情勢與政經互動關係資訊之蒐整，掌握兩岸經濟情勢可能演變，本會長期就兩岸經貿各類動態活動，撰擬相關之報告，95 年度共計完成「2006 年兩岸春節包機相關情形」、「95 年大陸臺商春節聯誼活動」辦理情形、2006 年春節包機及擴大「小三通」專案執行情形、「95 年大陸臺商端午節座談聯誼活動」、本會辦理「兩岸專案包機」情形、「臺灣經濟永續發展會議全球佈局與兩岸經貿組結論」、「兩岸緊急醫療包機辦理情形」、「2006 年大陸臺商秋節聯誼活動」辦理情形、「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商務活動許可辦法」第 6 條修正案等 9 篇研析報告並刊載於「大陸工作簡報」。此外，並就大陸內部經濟情勢觀察重點撰擬 4 篇專文，登載於「大陸情勢」。</p> <p>二、為建立長期研究兩岸經貿往來之完整數據資料庫，提供兩岸經貿互動之最新情形，95 年度編印「兩岸經濟統計</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月報」(157-168),計 12 期,並提供給外館、國內學術機構、圖書館、立法院等各機關參用。該書目前已成為研究兩岸經貿統計之重要工具書。</p> <p>三、年度按月編撰「兩岸經濟交流統計速報」及「兩岸重要經濟指標統計速報」,共計 24 期,提供兩岸最即時性的經濟數據,內容包括兩岸經濟總體指標(國內生產、經濟成長率、貿易、外人投資、外匯市場)及兩岸交流成果(兩岸貿易、投資量、人員往來等),有助掌握大陸最新經濟動態資訊,並作為兩岸經貿決策之基礎資料。</p> <p>四、為進一步了解大陸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之後的金融產業發展實況,95 年度委請專家學者完成「大陸地區銀行之發展與問題」專案研究 1 冊。</p>
	金馬「小三通」執行成果	260(千人)	<p>一、依據統計,95 年我方人員經由小三通赴大陸地區(出境)人員共計 294,769 人次;大陸地區人民經小三通進入金馬地區共計 41,929 人次。合計兩岸人員經由小三通往來(入出境)共計 336,698 人次。</p> <p>二、本項計畫執行成果較原定目標值高出 7 萬 6 千人次,謹說明如次:</p> <p>(一)金馬「小三通」人員往來原定目標值係於 94 年間所設定。但因應中國大陸方面開放大陸福建地區人民赴金馬旅行、大陸人士來臺觀光或交流之人數漸增、「小三通」適用對象亦逐步檢討擴大,且 95 年度「小三通」往來航次亦由每日 12 航次調升至 22 航次,並另加開了金泉航線,致使經「小三通」往來人數急速增加,95 全年「小三通」人員往來達 336,698 人次,遠高於當初原設定目標值。</p> <p>(二)由於達成目標值超出原設定目標值</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甚多，顯見政府對於擴大「小三通」往來範圍包括人員往來適用對象等相關政策調整之用心與努力，已得到一定之回應。
	「陸委會臺商窗口」服務成果	210 (千人)	<p>一、現階段大陸政經情勢尚非穩定，相關經貿制度規章亦未健全，為保障臺商在大陸投資的權益，本會建置「大陸臺商經貿網」網站並持續提升運作效率，網頁內容定期更新及補充，結合「臺商張老師」之專業諮詢，提升電子網頁服務效益，提供國內外廠商掌握即時兩岸經貿資訊，95 年度上網人次達 416,503 人次。</p> <p>二、本項計畫執行成果較原定目標值高出 20 萬 6 千人次，謹說明如次：</p> <p>(一)「陸委會臺商窗口」之『大陸臺商經貿網』上網人次較原定目標值為高，主要係因透過各種管道推廣並發送宣傳單之成效顯著，例如臺商張老師月刊、臺商三節活動宣導、臺商窗口以及國人資訊化普及等因素，致使 95 年度使用本會臺商經貿網人數大增，各界反應良好，卓有成效。</p> <p>(二)目前「大陸臺商經貿網」內容豐富，所提供之電子化服務極為便捷，近來使用人數持續成長，除國內外廠商外，亦吸引許多學者與一般民眾上網瀏覽，因此使用人次較原先預估值為高。</p>
	輔導在大陸臺商服務成果	30 (次)	95 年度協助臺灣地區民間團體赴大陸地區，與當地臺商協會合作辦理「臺商在地服務」，透過兩岸臺商組織共同的力量，加強提供臺商所需各種服務，包括：兩岸經貿資訊與諮詢服務、兩岸經貿申訴服務，並了解臺商在大陸面臨的經營問題，聽取臺商對政府的相關建言等，有助提升臺商在當地的競爭力，及凝聚臺商對我政府之向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心力，計辦理 30 場次。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之執行成果	60 (千人)	<p>一、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95 年度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共計 98,149 人次。</p> <p>二、本項計畫執行成果較原定目標值高出 3 萬 8 千人次，謹說明如次：</p> <p>(一)有關「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人數從設定當時觀察 93 年人員往來人數約五萬四千人次，因此一政策係自 91 年起實施，當時人數及成長情形尚非穩定，爰設定 95 年目標值為 6 萬人次。惟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規定歷來不斷進行檢討及兩岸溝通，並適度放寬相關往來規定（例如取消第 3 類大陸人民團進團出規定），以致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人數明顯增加，95 年全年來臺觀光人數達 98,149 人次，高於當初原設定目標值。</p> <p>(二)雖達成目標值超出原設定目標值甚多，惟政府係在中國大陸方面尚未開放其人民來臺觀光旅遊，以及迴避與我政府進行協商的情形下，循序調整及推動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政策可操之在我部分，由於本會與相關機關持續的努力，才能累積目前的經驗與成果，實屬不易。</p>
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	提供民眾及各類團體大陸事務相關法律資訊服務	4 (次)	<p>一、協調內政部成立「外籍與大陸配偶資料庫整合系統」，於 95 年 5 月 1 日接受辦理大陸配偶輔導業務之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申請使用，以有效了解大陸配偶相關資訊及執行輔導業務。</p> <p>二、為使大陸配偶瞭解相關法令，維護自身權益，與中華救助總會於苗栗、臺南、新竹、宜蘭、彰化、南投等地區合辦 6 場次「在臺大陸配偶新制法令說明會」，邀請相關機關團體到場說明及提供諮詢，俾使兩岸婚姻家庭充分瞭解大陸配偶新制內涵。</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三、為使大陸配偶能夠透過電腦與網路科技的應用，學習運用快捷方法，搜尋資訊，委託中華救助總會辦理「新移民輕鬆學上網」，共計培訓 50 名大陸配偶，期使熟悉電腦的操作，藉網路學習管道，充實自我。</p> <p>四、編修及印製「大陸配偶移居臺灣的生活指南」，蒐集大陸配偶制度法令、在臺生活所需相關資訊及目前政府所提供輔導措施彙整成書計四萬餘本，已全數寄送各相關機關、民間團體及大陸配偶參考使用。另向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申請印刷費，增印正體字版及簡體字版，俾提供有意締結兩岸婚姻者了解相關規定及生活資訊，以利適應在臺生活，並達到境外輔導的目標。</p> <p>五、本會業將大陸配偶相關法令及資訊函送海基會及救總等團體，公布於其所屬網站，設立「關懷在臺大陸配偶」區域，以利宣導相關法令資訊，提供兩岸婚姻家庭查詢。</p> <p>六、加印「大陸事務法規彙編」(6 版)，提供各機關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以利依循處理大陸事務，計加印發送法規彙編 5000 冊。</p> <p>七、辦理以上相關說明會(6 次)及於相關網站刊登或更新大陸配偶相關法令資訊作業次數已超出原定(4 次)目標值。</p>
	強化兩岸交流 管理機制	5 (次)	<p>一、參與「行政院強化查緝走私偷渡聯繫會報」，研訂各項防範走私偷渡之具體措施，加強查緝、查察工作，95 年查緝偷渡犯罪案件 405 件、緝獲偷渡人數 662 人、涉案國人 198 人；另協調警政署擬訂「查緝大陸偷渡犯與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合法入境非法工作或活動實施計畫」(95 年度查獲大陸及港澳人民非工作或活動者</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4,042 人), 以有效遏止偷渡等不法行為。</p> <p>二、 協調自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起對大陸配偶實施按捺指紋及建檔, 迄 95 年底已建置十一萬一千餘筆指紋資料, 並促請自 95 年 9 月起對每次入境之大陸配偶均實施按捺指紋比對, 以有效防範大陸人民以偽冒身分來臺情事。</p> <p>三、 協調漁業署及海巡署等機關自 95 年 4 月 1 日起對大陸船員實施按捺指紋及建檔, 以強化人員身分之辨識及安全管理。迄 95 年底已建置 8,391 名大陸船員指紋, 且所採集之大陸船員指紋資料, 已規劃結合入出國及移民署之大陸地區人民指紋資料庫, 俾建立完整之大陸地區人民身分比對辨識及查詢系統。</p> <p>四、 協調海巡署、漁業署等相關機關共同研議訂定「兩岸條例第 79 條第 5 項至第 7 項有關停航、廢止船長、船舶證照及沒入船舶之裁處作業流程圖」及處理原則, 函送各相關機關參照遵循, 以增進處理效能, 並多次與相關機關開會研商, 解決執行層面所涉及相關問題, 促使主管機關處分沒入 5 艘涉案漁船。</p> <p>五、 基於身分辨識及通關便利之考量, 參照國際間於國境線上採取之人別辨識標準及措施, 衡酌兩岸交流之實際情況, 協調內政部規劃結合現行入出境之證照查驗, 採行臉部生物特徵辨識通關系統, 以因應未來大陸地區人民來臺之需求, 除可增進通關查驗效能外, 並可有效遏止以偽冒身分或持偽、變造證件申請來臺, 強化國境線上之管理及維護國境安全。</p> <p>六、 賡續就美國國務院 2006 年「年度人口走私報告」所指出臺灣並未正視人口</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走私預防及受害者保護問題，參與內政部召開會議擬具「行政院防制人口販運行動計畫」，經行政院核定後據以推動檢討兩岸條例相關法規及辦理相關預防及宣導具體措施。 七、綜上，相關作業處理次數已超出原定(5次)之目標值。
	研修(訂)大陸事務相關法規	5(件)	一、為規範兩岸交流秩序，並配合開放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與進行商務活動、廣續推動兩岸「小三通」及其他政策，本會需適時協調相關主管機關進行研修(訂)兩岸交流相關法規，以利兩岸良性交流互動。 二、本會 95 年度協調相關機關修訂相關許可辦法及行政規則，總計已完成 24 種法規之修訂，較原定目標值 5，高出 19 種之多。
	協調相關機關促請大陸方面依「金門協議」辦理大陸偷渡犯遣返作業	16(次)	協調海基會及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促請大陸方面依「金門協議」辦理大陸偷渡犯遣返作業，執行 10 梯次，計 1,596 人(含女性 671 人)，並使得各地收容人數降至五百人左右，為近 13 年最低。
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構臺港澳交流網絡	充實港澳情資系統資料庫	160(筆)	一、95 年度港澳情資系統之使用次數共 165 次，檢索次數共 250 次，並已鍵入 200 筆資料。 二、本項指標目標達成值高於原訂目標值，足見在情資系統資料之蒐彙、建檔及運用情形上，成效良好，有助於港澳情勢研析。
	增進臺港澳間相互瞭解	15(%)	一、為強化臺港澳經貿、學術、社會、文化等專業團體交流，促進三地之聯繫互動，本會 95 年度邀訪接待來臺參訪港澳人士、團體，協助國內各界組團赴港澳參訪，以及促進臺港澳交流之活動，計有 98 團，1,462 人次，其中文教交流計 484 人次、社會交流計 179 人次、政黨及媒體交流計 189 人次、體育交流計 523 人次、經貿交流計 87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人次。</p> <p>二、文教及社會交流：辦理「港澳青年臺灣觀摩團」、「港澳大專院校新聞傳播學系臺灣實習團」、「第 6 屆海華師鐸獎獲獎教師參訪團」等，以及協助「香港社福界臺灣參訪團」等港澳社會工作專業人士來臺訪問。</p> <p>三、黨政及媒體交流：協助「香港記者協會參訪團」等團體及人士來臺訪問。</p> <p>四、經貿交流：協助「香港總商會臺北訪問團」等工商業界人士來臺訪問，協助「香港亞太臺商聯合總會」等臺商團體組團回國考察投資環境，提升旅外臺商回國投資意願，並協助臺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參加香港電子產品展(國際展覽)，並於當地舉辦「臺灣電子饗宴」，出席人員涵蓋國外及兩岸三地買主及參展廠商約二百餘人，許多香港重要商業人士均到場共襄盛舉，有助提升我國國際形象及能見度。</p> <p>五、推展臺灣觀光：協助國內觀光主管機關與業者，赴香港參與第 20 屆「香港國際旅展」，並透過在港澳當地辦理各項商貿、文化展覽及赴臺升學說明活動，促進當地人士對臺灣文化之認識與瞭解。</p> <p>六、推動旅遊包機：協助金門縣旅行商業公會推動金門與港、澳旅遊包機工作，於 95 年 9 月 19 日至 23 日首航金門和澳門雙向包機，並協助金門縣政府，向澳門各界推介金門物產，開拓國際旅遊商機，增進臺澳間的交流。</p> <p>七、協助港澳人士及在港澳國人返台共同慶賀我雙十國慶：配合僑務委員會協助港澳居民、旅居港澳國人組團返國參加國慶活動，並於民國 95 年 10 月 8 日舉辦國慶餐會，邀請港澳及國內關</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心與從事臺港澳交流之各界人士與會。</p> <p>八、協助港澳學生適應在臺生活，鼓勵港澳青年來臺就學：</p> <p>(一)本會廣續推動辦理在臺港澳新生及幹部研習營等活動，協助港澳學生適應在臺生活。</p> <p>(二)為鼓勵港澳青年來臺就學，擴大港澳生來臺深造管道，協調教育部及其他有關機關放寬港澳人士來臺就讀我大專院校及研究所碩、博士班之規定。</p> <p>九、修訂「台港澳交流手冊」彙編相關資訊，以利各界參考：為增進各界對政府港澳政策及相關法規之認識，本會定期修訂編印「臺港澳交流手冊」，提供臺港澳交流往來及港澳人士在臺生活所需之資訊。</p> <p>十、本項指標目標達成值為目標值 3 倍。顯見本會在推動臺港澳交流工作上，持續強化主動規劃及積極推動能力，而非被動協助接待及邀訪，並取得良好成效，展現積極推動臺港澳各界深度交流及合作之成果。</p>
	撰提情勢研析報告之件數	10 (件)	<p>一、95 年度針對重要港澳情勢議題，如香港政改方案、港府訂定截取通訊監察條例、香港移交 9 週年、特首選舉委員會選舉等，撰陳 15 篇研析報告。</p> <p>二、另定期撰寫港澳情勢週報，編撰港澳季報 4 期，以及定期彙編港澳移交後有關自由、人權、法治等方面之爭議事件，以反制大陸有關「一國兩制」之宣傳。</p> <p>三、本項指標係衡量本會在臺港澳情勢研析之成果，評估對於港澳情勢整體發展以及趨勢變化之掌握度。95 年度目標達成值較原訂目標值高，顯見本會積極觀察及研蒐作為，在港澳情勢及</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趨勢掌握上，成果良好。
	補助及自行辦理港澳政策問題研究之相關活動(包括研討會、座談會、研究計畫、學術交流補助等)之件數	5 (件)	一、95 年度辦理 4 次港澳情勢座談，補助辦理 1 場分享臺灣民主經驗活動，計 5 項。 二、本項指標係評估本會推動臺港澳學術交流活動，促進學術界對港澳問題之重視與研究，以及強化我對港澳情勢之瞭解，協助外界瞭解政府港澳政策之成果。95 年度達成值同於原訂目標值，顯示本會在彙集各界意見以及強化與外界溝通工作上，取得良好成效。
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編製各類文宣；編譯英文新聞信(MAC News Briefing)	196 (次)	一、編印本會簡介(5 版 2 刷)「政府大陸政策重要文件」中文版(16 版)「政府大陸政策重要文件」英文版(第 4 版)「知己知彼-您所忽略的大陸風險」英文版、「和平橄欖枝」行事曆、皇后的毒蘋果、兩岸關係條例英文版等文宣資料等資料 7 種；製播「兩岸話題」及「兩岸之間」等廣播節目，全年計 102 集。製作廣播文宣於 NEWS98 及東森電臺計播出 6 個月，合計 12 檔次。 二、編譯英文新聞信 44 期、發送英文新聞稿 36 篇。
	安排本會長官赴海外向外國政府、智庫、媒體及僑學界說明政府大陸政策	8 (次)	安排本會高層主管適時分赴美洲、歐洲及亞太地區，參與海外僑學社團所舉辦之座談會或研討會等相關活動，或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就兩岸議題發表演說，闡述我政府大陸政策立場，以增進各國政學界、智庫、新聞媒體及海外僑學界人士對我政府政策立場之理解與支持，計 13 次。
	接見外賓、民間團體拜會及參訪；邀請海外人士來臺參訪	160 (次)	一、外賓拜會計 261 團。 二、接待國內機關、團體來會拜會計 20 場次。 三、海外團體拜會計 2 團。 四、海外大陸人士來臺參訪計 4 團。 五、協助學者專家赴海外參加研討會計 1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團。
	舉辦各類座談會、研習(討)會及宣講會等	70(次)	一、辦理臺海飛彈危機 10 週年、兩岸農業交流、「凝聚共識、迎向雙贏」縣市菁英領袖等座談會計 14 場次。 二、安排本會首長、副首長接受媒體專訪說明政府政策計 31 場次。 三、主委、副主委等長官赴立法院作專案報告與業務說明會或公聽會 119 場次。
	輿情蒐集與回應	300(次)	為提升新聞回應時效，安排專人於每日 8 時前發送新聞簡訊，並填報輿情回應表，於每日上午 10 時前通報相關業務處研處，並收看電子媒體，對於掌握新聞動態及預判新聞走向，甚具助益。95 年度輿情蒐集與回應次數達 306 次。
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	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活動參與者滿意度	82(%)	由於主辦單位用心規劃，研習活動獲得極熱烈迴響，依家長滿意度調查問卷顯示，家長對整體滿意度達 100%，並希望能擴大辦理，讓更多的臺商子女有機會回台參加研習活動。
	民間團體兩岸文教交流研討活動參與者滿意度	87(%)	一、本案依交流專業類別辦理 2 場次，依實際參加人數發出問卷 124 份，回收 77 份，回收率 62.1%。 二、本案問卷設計 2 大類 15 題項，經統計平均滿意度 90.5%(議程內容類 86.51%、議程安排類 95.23%)
	撰擬對大陸廣播文稿	130(篇)	每月之十餘篇文稿內容涵括大陸內部政經社情勢評論、兩岸關係發展及我大陸政策宣揚，均由本會補助之中央、漢聲兩電臺委製節目及「中國之音」節目充分運用，並向全中國大陸及海外播出，成效良好。
	充實兩岸文教交流活動資料庫	1800(筆)	本年共輸入 2,739 筆交流活動資料，有效掌握大陸人士來臺動態；並輸入兩岸交流活動資訊，對觀察兩岸交流趨勢及發展有很大的助益。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95 年度決算辦理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預算增減 (-) 數				合計	決 算 數			餘絀數
		預算 追加(減)	動支第 一預備 金	動支第 二預備 金	小計		收付 實現數	收支 保留數	合 計	
歲入部分：										
罰金罰鍰及怠金	0					0	34		34	34
使用規費收入	60					60	69		69	9
財產孳息	8					8	89		89	81
廢舊物資售價	9					9	11		11	2
雜項收入							77		77	77
合計	77					77	280		280	203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292,138					292,138	283,582	4,511	288,093	4,045
企劃業務	31,989					31,989	11,018	17,116	28,135	3,854
經濟業務	32,036					32,036	10,105	20,043	30,148	1,888
法政業務	92,304					92,304	23,914	63,530	87,443	4,861
港澳業務	193,313					193,313	143,425	46,868	190,293	3,020
聯絡業務	21,238					21,238	11,547	7,760	19,307	1,931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0	0	0	2,000
文教業務	19,208					19,208	9,623	9,283	18,906	302
非營業基金	0					0	0	0	0	0
合計	684,226					684,226	493,214	169,111	662,325	21,901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二、上年度（96 年）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營造推動兩岸協商之有利條件	提供快速便捷之資訊查詢管道，提升效率與品質	完成「兩岸知識庫」資料建檔 151,455 筆，已達成年度目標 61%。
	強化資研中心對外開放服務功能	資訊檢索使用 53,329 人次，已達年度目標 44.4%。
	兩岸協商研究與準備	蒐集有關推動大陸人士來臺觀光，臺港、臺澳空運協商相關情資，並研擬兩岸互動方案做為決策參考。
	培訓談判人才	於 7 月底辦理兵棋推演，以提升情勢研判品質。
	蒐研攸關兩岸和平穩定之國內、國際及兩岸情資，撰擬情勢研判分析報告	一、完成大陸政治、經濟、社會、文教、軍事、外交、港澳及對臺等各類情勢研判報告共 35 篇。包括：按月撰寫「大陸工作簡報」、按季撰寫「大陸情勢」，並登載本會網站供各界查閱；撰寫「中共 10 屆全國人大、全國政協 5 次會議」會前及會後初析等專題報告。 二、針對中共制定「反分裂國家法」2 周年、國共論壇、「十七大」對臺工作及我政府推動兩岸政策等相關作為撰寫研析報告共 30 篇。 三、撰擬「整體情勢研判簡報」共 20 篇。
	辦理各項主題之研討或座談活動	辦理「憲改議題」、「國共論壇、奧運聖火與兩岸關係」、「溫家寶訪日與臺日中關係」、「中共『十七大』政治精英甄補與地方治理」、「中共對臺動向」、「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等座談研討活動共 16 場次。
	定期辦理民意調查，瞭解國內民眾對大陸政策之看法	96 年 4 月完成「民眾對當前兩岸關係之看法」民意調查，調查結果除供決策參考，並對外公布。
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	蒐集及研究大陸經濟情勢及中共對我策略，並編撰或委託編印兩岸經濟交流動態資訊	研擬報告及定期編撰資訊之數量共計 18 篇。
	金馬「小三通」執行成果	截至 4 月 30 日止，兩岸經「小三通」往來之人數共計 132.8 千人次。
	「陸委會臺商窗口」服	截至 4 月 30 日止，「大陸臺商經貿網」上網人數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務成果	共計 324 千人次。
	輔導在大陸臺商服務成果	截至 4 月 30 日止,尚未舉辦輔導在大陸經營管理活動。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之執行成果	截至 4 月 30 日止,大陸人士實際入境來臺觀光人數共計 24 千人次。
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	提供民眾及各類團體大陸事務相關法律資訊服務	<p>一、本會與中華救助總會分別於花蓮、基隆、臺中、高雄縣、高雄市辦理 5 場次「大陸配偶法令說明會」,參加人數共計約有 1500 人,1 期生活成長營,輔導人數約 60 人。</p> <p>二、對於民眾電話、來信陳情詢問社會交流法規疑義,提供相關資訊及解答服務,電話約 1,200 通、陳情案件約 100 件。</p> <p>三、修訂編印「大陸事務法規彙編」(7 版),並提供各機關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以利依循處理大陸事務,上半年計發送各項法規彙編 9,500 本。</p>
	強化兩岸交流管理機制	<p>一、協調農委會解決處理兩岸條例第 79 條第 6 項執行沒入載運大陸偷渡犯漁船所涉問題,業已順利沒入 5 艘違規漁船。</p> <p>二、參與海巡署召開「行政院強化查緝走私偷渡聯繫會報」(13 次),整合執法行動,加強查緝大陸偷渡及走私行為,以有效貫徹改善社會治安施政理念;協調相關機關擬訂針對違規漁船廢止、撤銷有關證照及執行沒入裁罰之流程,以增進處理效能。</p> <p>三、協調漁業署及海巡署對於大陸漁工實施按捺指紋,並協助解決有關法源疑義,已按捺 6 千餘位大陸漁工指紋及建檔,以辨識身分防止偽冒,俾加強管理;另參考國際間於國境線上採取之人別辨識標準及趨勢,先行規劃於國境線上對大陸人民採用臉部生物特徵之人別辨識方式,以防範大陸人民偽冒身分來臺,強化大陸人民在臺之安全管理。</p> <p>四、為建立適量人口調節機制,協調內政部研修「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居留及定居數額表」草案,業經本會本(96)年 2 月 15 日第 179 次委員會議討論通過,刻由內政部報請</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行政院核定中。</p> <p>五、針對法務部提出建議修正兩岸條例第 79 條增訂居間或利用大陸人民非法來臺從事犯罪活動加重處罰之規定，由於涉及刑事政策，已委託學者進行研究，俟研議完竣將協調相關機關研議修法事宜，以有效遏止利用大陸人民犯罪之行為。</p> <p>六、大陸地區專業人士聯審會，96 年上半年共計召開 12 次。</p> <p>七、參與大陸配偶申請定居聯審會，96 年 1-6 月共計召開 6 次，審查 4,211 件申請案。</p> <p>八、研提「嚴格要求大陸專業人士來臺應團進團出」、「強化大陸專業人士入境通報機制」及「縮減入出境許可證效期」等具體改進措施，並協請內政部配合完成「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專業活動許可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之法制作業程序。</p>
	<p>研修(訂)大陸事務相關法規</p>	<p>一、為因應兩岸交流之情勢發展以及政策之調整，需適時協調各主管機關進行研修(訂)兩岸交流法規，以利兩岸良性互動，以現階段為例，政策上逐步就利用小三通進出往來，予以放寬，以維民眾權益，兩岸政府就陸客來台觀光，已獲相當共識，以及開放低階之晶圓廠赴陸投資等事項，係政策上目標。</p> <p>二、本年度(96 年 1 月至 6 月止)已協調有關主管機關修訂「試辦金門馬祖與大陸地區通航人員入出境作業規定」、「在大陸地區投資晶圓廠審查及監督作業要點」、「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許可辦法」及「試辦金門馬祖與大陸地區通航實施辦法」等計 4 種。本年度下半年，將持續完成兩岸條例有關法令規定之研修，應能如期達成預定目標。</p>
<p>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p>	<p>充實港澳情資系統資料庫</p>	<p>協調紅十字會促請大陸方面辦理大陸偷渡犯遣返作業，96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執行 3 梯次，遣返 461 人。</p> <p>96 年度 1 至 6 月港澳情資系統使用次數共 88 次，檢索次數共 172 次，並已鍵入 152 筆資料。</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構臺港澳交流網絡		
	增進臺港澳間相互瞭解	96 年度 1 至 6 月，邀訪、接待來臺參訪之港澳人士及團體，協助國內各界組團赴港澳參訪，以及辦理促進臺港澳交流活動，計有 39 團，589 人次。
	撰提情勢研析報告之件數	96 年度 1 至 6 月間，針對香港特首選舉及主權移交 10 週年等重要情勢議題撰陳「2006 年香港選舉委員會選舉結果之意涵及可能影響」及「曾蔭權連任香港第 3 屆特首」等 2 篇研析報告，以及包含「香港曾特首述職獲中共表態支持連任」、「經濟與選舉為香港 2007 年重要議程」、「港澳傳媒有關中共領導對港澳事務主導權異動報導」、「香港特首宣佈競選連任」、「香港民主派特首候選人提修法引發爭議」、「曾蔭權連任香港第 3 屆特首」、「英、美主要報章對香港特首選舉結果的報導及觀察」、「中共與港府積極辦理移交 10 週年慶祝活動」、「港府密集展開慶祝移交 10 週年慶祝活動」、「香港民主派積極準備『七一』遊行」等評析在內之 20 份港澳情勢簡報。
	補助及自行辦理港澳政策問題研究之相關活動(包括研討會、座談會、研究計畫、學術交流補助等)之件數	96 年度 1 至 6 月，應香港特首選舉情勢議題補助辦理「從香港特首選舉展望香港民主化」及「香港特首改選後的政制新情勢」等 2 次座談會以及 3 次「港澳學人輿情座談」，以及辦理有關香港主權移交 10 週年情勢之 2 場座談會。
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編製各類文宣；編譯英文新聞信(MAC News Briefing)	一、為增進宣導效果，製播「兩岸話題」、「兩岸之間」廣播節目，針對各界關注議題邀請學者專家進行說明分析，96 年 1 至 6 月計播出 50 集。 二、依據本會例行記者會紀錄，編譯英文新聞信(MAC News Briefing)並上網，96 年 1 至 6 月計 24 期；重要新聞稿英譯並上網(News Release)，96 年 1 至 6 月計 22 篇，有效向國際社會傳遞大陸政策訊息。重要新聞稿均透過國策研究院「台灣觀點網」(Taiwan Perspective)傳送本會大陸政策資訊予國際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政要、學者、智庫、傳播媒體等具有影響力的意見領袖(該資料庫計 2400 餘筆資料),以利爭取國際社會對我政府大陸政策的瞭解與支持。</p>
	<p>安排本會長官赴海外向外國政府、智庫、媒體及僑學界說明政府大陸政策</p>	<p>一、為積極向國際社會說明兩岸和平穩定互動架構、中國崛起之負面效應及我政府大陸政策重要意涵,爭取友我力量,辦理長官赴海外地區宣導,會晤各國政要、智庫、媒體及我僑學界人士。96 年 1 月至 6 月安排本會高層人員赴海外宣導共計 7 場次。</p> <p>二、海外各界反應極為良好,咸認面對面溝通有助彼等對我大陸政策的深入了解。</p>
	<p>接見外賓、民間團體拜會及參訪;邀請海外人士來臺參訪</p>	<p>一、96 年 1 至 6 月,本處安排包括各國國會議員、智庫學者及國會友台小組等外賓拜會計 93 團,405 人次。為使訪賓對政府政策能深入了解,本處除提供完整、詳實之大陸政策文件及統計圖表數據外,並就訪賓提問及時提供最新兩岸相關資訊,訪賓於拜會後均表有助了解現階段兩岸關係及我政府大陸政策,並分別於其訪台報告中,對兩岸關係現況、北京對台威脅予以客觀的闡述及分析,另亦對中國大陸的政治制度和人權狀況進行措詞嚴厲的批評。</p> <p>二、安排國際媒體專訪本會長官,包含 CNN、BBC、路透社、美國 KTSF 電視台、美聯社、美國彭博財經新聞社、芝加哥論壇、日本讀賣新聞、瑞士新蘇黎士報、英國經濟學人、德國時代週報、德通社、華爾街日報、加拿大溫哥華太陽報等,並撰文或製播相關報導為我執言,成效卓著。</p> <p>三、安排各大專院校師生及機關團體來會參訪座談,計接待台灣大學、東吳大學、國防大學、國際教育交流協會等學校、團體來會計 7 場次(250 人次)。</p> <p>四、海外團體拜會計 1 團(4 人次)</p>
	<p>舉辦各類座談會、研習(討)會及宣講會等</p>	<p>一、為增進與地方重要人士之良性互動,加強中央與地方的合作,有效匯集地方領袖意見,96 年 1 至 6 月已分別與高雄市、臺南市、臺</p>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南縣、桃園縣、南投縣政府合辦「開創新局、迎向和平」大陸政策地方菁英領袖座談會計 5 場次，共有近 500 位地方民意代表、政黨代表、農漁工會幹部、社團負責人、學校校長，媒體地方菁英參與座談。</p> <p>二、安排長官赴屏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台南市國際工商經營研究社宣講大陸政策與兩岸關係，計 2 場次。</p> <p>三、安排重要國內重要媒體專訪本會主委、副主委，闡述政府大陸政策並分析當前兩岸關係情勢。包括：中央社、自由時報、中央廣播電台，中國廣播公司、復興電台、台視、公視、東森電視台、新唐人電視台等計 13 場次。</p> <p>四、本會因 95 年度公務預算遭立法院凍結 1/2，為加強與立法院之溝通，密集安排本會主委、副主委拜會立法院朝野黨團及提案委員，辦理本會長官赴立院專案報告、業務報告說明會或公聽會等計 73 場次，積極溝通大陸事務相關議題，及說明預算凍結對大陸事務運作之影響，促委員了解並支持。</p>
	輿情蒐集與回應	<p>一、為加強宣導政府政策、回應新聞採訪、即時澄清媒體錯誤報導，本處定期與不定期辦理各類新聞發布會，另並針對重大政策不定期舉行記者會，以說明本會政策與立場。截至 6 月底止，舉辦之重要記者會計 31 場次，發布新聞稿(新聞參考資料)計 49 則。</p> <p>二、為及早掌握國內與大陸相關輿情、預判新聞走向，以便即時因應，本處每天發送當日重要新聞簡訊，並隨時監看電子媒體，蒐集各媒體有關本會業務之相關報導或關切事項，使長官及各業務處室主管能及時掌握業務相關資訊。截至 6 月底止，輿情蒐集回應次數計 142 次，對於宣導政府政策、降低錯誤報導及提升新聞品質，良有助益。</p>
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	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活動執行率	本年度預計邀請 300 名大陸臺商子女於暑假期間返臺進行相關研習活動，現已報名額滿，預計於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策略績效目標 (業務面向)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		7 月份舉行相關研習。
	民間團體兩岸文教交流研討活動參與者滿意度	民間團體兩岸文教交流研討會已於 5 月 15 日及 22 日按預定時程舉行，計有 119 個團體，126 人參加，活動圓滿完成，參與者滿意度刻彙整統計中。
	撰擬對大陸廣播文稿	至 6 月 30 日止，海內外學者專家計撰擬對大陸廣播文稿約 75 篇，亦全數運用，成效良好。
	充實兩岸文教交流活動資料庫	鍵入資料筆數計 883 筆，對於完備兩岸文教交流資料庫及大陸工作參考，甚有助益。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96 年度已過期間(自 96 年 1 月 1 日起至 96 年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預算數	截至 6 月底 分配數(1)	截至 6 月底 實收或實 付累計數 (2)	暫收(付)數 (3)	合計 (4)=(2)+(3)
歲入部分：					
罰金罰鍰及怠金					
使用規費收入	60	20	52		52
財產孳息	25	12	73		73
廢舊物資售價	6	0	1		1
雜項收入	1	0	16		16
合計	92	32	142		142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295,836	177,511	166,807	4,759	171,566
企劃業務	27,956	10,766	7,973	2,447	10,420
經濟業務	28,333	6,350	4,715	1,283	5,998
法政業務	140,521	47,915	2,868	44,421	47,289
港澳業務	186,363	107,840	67,014	34,805	101,819
聯絡業務	19,663	9,216	5,979	798	6,777
一般建築及設備	2,100	0	0	0	0
第一預備金	200	0	0	0	0
文教業務	52,456	9,200	2,927	4,381	7,308
合計	753,428	368,798	258,253	92,894	351,177